

藝文志



艺文志

第一辑

艺文志编委会



201124434



山西人民出版社

《艺文志》编委会成员：

(以姓名笔划多寡为序)

端木蕻良 *舒 芜 曾敏之 *黄苗子 顾学颉
*罗继长 张友鸾 *周绍良 *陈迹冬 *李 易

主编 陈迹冬

标*号者为常务编委

艺文志 (第一辑)

艺文志编委会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太原井州路十三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省七二五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75 字数：282千字

1983年2月第1版 1983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

书号：10088·751 定价：1.45元

卷 端 致 语

编 者

《艺文志》是研究中国古典学艺的丛书。从《汉书艺文志》的九流十家，到《四库全书》的四部四十四类，都是我们设想的研究范围。

这样说，好象我们大有一番雄图壮志。其实并不是那么一回事。我们只是想在众多的社会科学刊物文史哲刊物之旁，起一点“补白”的作用。

中国古典学艺，门类繁多。而已出的社会科学刊物、文史哲刊物，则各有分工，各有侧重。有些门类并无或极少相应的专门刊物，于是这些门类的研究论著，以及那些边缘性的和跨门类的研究论著，势必少有与读者见面的机会。我们打算补这个白。一切有关中国古典学艺的研究论著，其他社会科学刊物、文史哲刊物常登的，我们也登；其他刊物限于分工和侧重方面而不登或少登的，我们也一概欢迎。在稿件学术质量相同的条件下，我们还想助使后一种尽先尽多地问世。

观点与资料相结合，是任何门类的学术研究的理想。但理想只能够在过程中实现，而这又非一朝一夕之功、一手一足之烈所能致。就一篇一篇具体的特定的论著而言，不可能都是

“成品”，一定还有“半成品”或“毛坯”，还有“部件”或“零件”，还有“原料”或“材料”，也一定还有“蓝图”或“草图”，情形千差万别。已出的社会科学刊物、文史哲刊物上，总的来说，种种论著都可以发表，而每一个刊物也是各有分工，各有侧重；好象侧重“成品”的多一些，而且每一个刊物的分工和侧重既定之后，即很少改变。我们也不想补这个白。我们既欢迎“成品”，也欢迎一切“半成品”或“毛坯”，“部件”或“零件”，“原料”或“材料”，蓝图”或“草图”，只要它是有利于实现观点与资料的结合的。我们不预定侧重的方面，一切要看来稿的具体情况，随时而定。

但是我们并非漫无范围，什么都要。“研究中国古典学艺”这个提法就意味着范围。

第一，我们欢迎的是研究论著和研究资料。而近人和今人的诗词歌赋、小说戏剧等文学创作，不是研究论著和研究资料的，一般不在我们所要的范围之内。

第二，我们所研究的学艺，只是中国的，只是古典的，而一切有关外国学艺、有关中国现代学艺的研究论著，一般也不在我们所要的范围之内。

这个《艺文志》将是什么样的？我们想到的，就是这几条；肯定算不上蓝图，只是一个极简略的草图。目前也画不出更细的了。只好由读者和作者同我们一道，也来个“边施工，边设计”吧。

我们向作者提出下面的希望和一些具体的请求：

- 凡今人作品，要求尽可能运用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
- 研究中国古典学艺的各门各类；
- 写成论文、札记、注释、校勘、今译、目录、年谱、

书评、资料辑录……；

——把引文核对准确，注明出处；

——用横稿纸写，用简化字写，写清楚；

——文、白不拘，但前者只限于较浅近易懂的文言；

——任署笔名，但请把真姓名、工作处、通讯处注明；

——允许我们刊用时作文辞上的删润；

——寄给我们，大力支持我们。请不要一稿两投。稿件刊用后，按规定标准致酬。

对于读者，我们希望能把意见和要求经常告诉我们，更希望读者中多有作者。

信稿寄“北京和平里兴化西里12——1——501”《艺文志》编辑室。

目次

卷端致语

编者

释舅姑……………聂绀弩(1)

读《文赋》私记……………吴孟复(13)

钟嵘《诗品》管窥……………陈迥冬(43)

徐陵为“律诗”首创人说……………顾学颀(63)

读李贺诗集随记……………沈熙乾(79)

《赵志集》并跋……………周绍良(91)

中国通俗小说提要(一)……………孙楷第(111)

论《风月宝鉴》“旧”稿和“新”稿……………白盾(149)

敦诚《鹤鹑庵杂记》并跋……………周绍良（173）

关于李渔的残本《无声戏》简介……………孔宪易（197）

杨潮观撰述考……………刘世德（205）

《汉语语音史概要》简介……………杨伯峻 田树生（249）

从社会文化发展观点商讨《兰亭序》书体发生
并存在于东晋时代之可能性……………应成一（255）

藏园序跋……………傅增湘著 傅熹年辑（291）

八大山人年表……………黄苗子（319）

从释雪庄的《黄海山花图》到汪节庵的黄海群
芳墨……………黄大维（365）

人类起源新探……………贾兰坡（373）

佛经寓言……………张友鸾选注 谢 悦今译（381）

释 舅 姑

聂绀弩

我的故乡是鄂中的一个县，那地方的人称外祖母为 ga ga，外祖父为 ga 公。有几个邻县也都如此。远一点的县份，比如武汉，就称为 giagia 和 gia 公或 gia 爹。这称呼，在书面上是很少露面的，偶然有少读诗书的“市井小人”或妇孺之辈写家信的时候，才写上去，写出来的字是“家家”。“家”这个字，我们本有两种读法，大致是读书的时候读 gia，带书卷气的话语读 gia，通常则多读 ga。把外祖母写作“家家”，不用说，我从前以为是别字：但正字怎么写呢？不知道！

其实，把 ga ga 写作“家家”，却是百分之百的正字，是不知几千甚至万年以前的我们的祖先就说着一个非常重要的词。从那时候到现在，当中经过文字的形成和演变，经过文字给予语言的影响，经过古先哲人们的著书立说，经过后世注疏家们对古书的纷纭聚讼，“家家”一词的本身，早在高文典册上无影无踪，而被另外的东西代替了；甚至在一般的语言上也很难碰到，不料却保存在我们那小地方的土话里。

“家家”就是舅姑，这正是本文所要说明的。但在受了几千年的文字的影响的现在的我们，舅姑两字，一望而知；对于

“家家”一定反而不知是什么意思：所以本文题作“释舅姑”。

或曰，“家家”是外祖母，舅姑是父母的姊妹兄弟，怎说两者是同义语？但这问题无关紧要。亲属称呼，很多可以应用到几代人身上的：父夫为同音字；爷可称父，也可称祖；娘可称母，也可称女；公可称夫，也可称夫之父，更可称祖；婆可称妻，也可称夫之母，更可称祖母……于“家家”之为舅姑，又何疑焉？

舅音giu，姑音gu，本为一音，就像家或读为gia，或读为ga（加介皆街孩鞋等字，都有南北二种读法，不胜枚举）；古、故就是久、旧。《尔雅》：“舅之为言旧，尊长之称；姑之为言古，尊老之名也。”《释名》：“舅者久也；久，老称也；姑，故也，言于己为久故之人也。”《吕氏春秋》：“昔太古尝无君矣，其民聚生群处，知母不知父，无亲戚夫妻男女之别……”，这“无……男女之别”，反映在语言上，就是亲属称呼不分性别。父母（古音帮滂并明非敷奉微同纽，故父母为同音字，即爸或妈。婴儿学话，有时喊爸爸为妈妈，有时喊妈妈为爸爸，非加纠正必致混同）、祖姐（姐，古意为祖母，今湘人尚称祖母为“挨姐”，章炳麟新方言曾提及。俗尊称少女为“小姐”，是小祖母的意思，正如“少爷”是小祖父的意思）、夫妇（最初当与父母为同意语，后当另论）、叟嫂（《广雅》：“嫂，叟也”）、翁媪……在语言上都是同音，字形上的差别，当是以后的事，至少是有文字时候的事。舅姑也是这样。

舅姑古音当读如ga，与“家”为同音字，《后汉书》班昭称“大家”，意即大姑，是其一例。汪荣宝的《戈歌鱼虞古韵考》：

何以知汉魏之音，虽鱼模之字亦读A音也？无论何种国语，开齐之音常多于合撮，复缀语尤然。试观梵语，A音之缀字殆占其全部十分之九以上：而现在诸国语中，其无ü音者尚往往而有，此其明证也。乃检《史记》、《汉书》所译外国人名地名，依今音读之，其含A音者寥寥无几；反之而其属于鱼虞模韵当读ü音或u音者，如姑、孤、车、渠、吾、都、屠、涂、徒、图、奴、蒲、莫、诸、且、苏、疏、胥、乌、于、诛、虚、狐、壶、胡、余、卢、阍字，触目皆是，是何开齐之少而合撮之多乎？余以译文异同校之，则见同一语音，而在宋齐以后用戈歌韵字对译者，在魏晋以上多用鱼虞模为之，因恍然于汉魏时代之鱼虞模，即唐宋以上之歌戈麻，亦皆收A音而非收üu者也。

他举例很多，今但引其第一例：“‘佛陀’之为Buddha译音，既如上述；而《释老志》称：张骞使大宛还，传其旁有身毒国，始闻有‘浮屠’之教（古浮字读如ba——原注），则以‘屠’对dha矣《后汉书·裴楷传》载：楷上言云：闻宫中黄老‘浮图’之祠，则又以‘图’为dha矣。”汪氏的意见：乌古读“A”，呜呼古读“aha”，狐古读“kwa”，吾古读“nga”，鼓古读“kwa”，那么，舅姑的古音当然读ga，而上面的引文所举的表音字，第一个就是姑。

除了上述，还可以找到一些较近的证据：孤和姑同音，却和寡同义（详后），义相同者，音多相近。估、沽和姑同音，却和贾同义。贾今尚有估假两读。《小尔雅》：“贾，价也”；《论语》：“求善贾而沽诸”，“善贾”即善价；《水经注》：“贾复城，俗语讹谬，谓之寡妇城”。顾，古读如寡，《礼记》：“君子寡其言而行，以成其信”，注：“寡当为顾，声之悞”。

也”；觚，古读如寡，《礼记》疏注：“觚，寡也”，以音为训；鼓，古读如寡，《汉书·陈汤传》集注：“鼓寡音相近”。居，古读如家，《说文》：“家，居也”，以音为训；倒过来说：居，家也。《左传》：“天子出居於郑”，注：“天子以天下为家，故所在称居”。归，古读如嫁，《易》“帝乙归妹”，《诗》“言告言归”，《国语》“秦伯归女五人”，归均训嫁；《白虎通》：“嫁，家也”，均以音为训。居家为居，就家为归，或为嫁，名词变为动词罢了。

《左传》：“胙之土而命之氏”，疏：“氏，犹家也。”倒过来说，当然是“家，犹氏也”。氏，就是氏族（gentea）。人类前史时期为氏族社会，古书中所说的盘古氏，燧人氏，大庭氏，有巢氏，祝融氏，女娲氏等等都是氏族名号而不是个人名号。《古孝经纬》：“氏即国也”。刘师培曾据以推断盘古氏等等即盘古国……“若夫共工氏，防风氏，又指诸侯之有国者也，足见古代之所谓氏者犹言国也”（邓著《中国社会史教程》引用，未注出何书）。但《韩诗外传》：“孔子升泰山，观易姓之王，可得而数者七十馀氏，不可得而数者万数”，一律把氏解为国，国就未免太多，不如解作氏族集团，即同血统的氏族单位较为合理。《史记·五帝本纪》集解引郑毅《五经异义》：“氏者所以别子孙之所出也”，以血缘为重，无地域含义，与国（古同域）的意义不同。国是土地在生产上占重要地位，人民安土重迁，有了地域观念以后的产物，氏族社会时，恐怕还不知道国的什么。至于“胙之土而命之氏”，使土与氏相结，则是春秋时代的事，恐非氏的本意，以氏为国，也未必正确。因之，氏就是家，家就是居；氏是指家中的人的集团，家是指那些人的居处，其实是一而二，二而一的东西。氏族社

会，集团为重，个人为轻，在语言上，必是先有家这个词，再由家引伸到家中重要的人而适称家中重要人物为家，也就是后来的文字上的舅姑（与家字音不同）。

《尔雅》：“妇称夫之父曰舅，夫之母曰姑”：《礼记》：

“婿亲迎见於舅姑”，注：“舅姑，妻之父母也”。是古人称配偶的父母为舅姑。同时也称母亲的兄弟为舅，父亲的姊妹为姑。这称呼现在不通行，不必徵引。就现在以及有书为证的古代的婚姻制度看来，这种称呼是很奇怪的。丈人就是舅父，丈母就是姑母：公公就是舅父，婆婆就是姑母。无巧不成书，千百年之久，千万人之多，一回两回的巧合，也许不会没有，但决不是一般的情况。何以古人把舅姑的意思这样应用呢？

前面引过：“昔太古……聚生群，知母不知父”：《白虎通》、《商君书》都有类似的说法。这样的“太古”就是提到过的氏族社会。氏族社会的婚姻是集团的，许多女人和许多男人结婚，而不是某一个女人和某一个男人结婚，因此，儿女不能确切地知道母亲的哪一个丈夫是自己的父亲，只好笼统地把母亲的一切丈夫都认为父亲，所以说“知母不知父”。集团婚姻起初是血族婚，即兄弟姊妹结为夫妇：后来进化到彭那鲁亚家族（punaluan family）制，即甲乙两氏族互通婚姻，甲氏族的男子都是乙氏族的女子的丈夫，甲氏族的女子也都是乙氏族的男子的妻子：反过来说，当然乙氏族的男子都是甲氏族的女子的丈夫，女子也都是甲氏族的男子的妻子。这些男子与男子之间，女子与女子之间，互称“彭那鲁亚”。这是莫尔甘首先发现，继起的社会史家所公认的（参看莫尔甘《古代社会》，杨东蓊、张栗原译，及恩格斯《家族，私有财产及国家之起源》，李膺扬译）。莫尔甘是从美洲的易洛魁人和夏威夷的土

人中找到证据的，但这种婚制在中国也有多少痕迹。郭沫若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从卜词中发见古人不但多母，而且多父。多母的倒不必引，多父的例：

a、戊子卜庚（寅）于多父句 （原注略，下同）

b、贞绌多父

c、庚午卜□贞，告于三父

d、父甲一牡，父庚一牡，父辛一牡

e、贞之于父庚，贞之于父辛

又金文中也有多父之例，郭氏说：“近年于保定南乡有三商勾刀出土，其一系列铭祖名为‘大祖日己，祖日丁，祖日乙，祖日庚，祖日丁，祖日己，祖日己’：一刀列铭兄名曰：‘大兄日乙，兄日戊，兄日壬，兄日癸，兄日丙’：一刀则列铭父名曰：‘祖日乙，大父日癸，大父日癸，仲父日癸，父日癸，父日辛，父日己’。三刀影片具见罗氏所出《梦鄣草堂吉金图录》中卷”。

——页二六八——九

《左传》僖二十三年：“秦伯纳（《国语》作归）女五人（于晋公子重耳），怀嬴与焉”，怀嬴曾妻晋怀，是重耳的侄妇。哀十一年：“卫大叔疾出奔宋……卫人立遗，使室孔姑”，孔姑是疾的妻，即遗的嫂。《淮南汜论训》：“苍梧绕娶妻而美以让兄”，注：“孔子时人”。又：“孟卯妻其嫂有五人焉而相魏”。魏是战国时代国名，是流风遗韵，春秋战国时尚偶有存者。虽然远在甲骨文时代，彭那鲁亚制本身恐怕早已崩溃了。

彭那鲁亚制既然如上面所说，甲氏族的女人都是乙氏族的男人的妻子，男人都是乙氏族的女人的丈夫，只要两代相传不

变，由第二代看来，就妻子说，岂不是丈夫的父亲正是母亲的兄弟，也就是舅父；丈夫的母亲正是父亲的姊妹，也就是姑母么？就丈夫说，也岂不是妻子的父亲就是舅父，妻子的母亲就是姑母么？最有趣的是莫尔甘的发见彭那鲁亚制，是由于易洛魁人的亲属称呼和现实的亲属关系相矛盾这一事实的诱导。不料我们中国的亲属称呼，也和易洛魁人的相类似，可以作为莫尔甘的论证。

这样说来，舅姑在古代社会实占着最高的地位；但从古书上看来，它们却还在别的亲属称呼（如父母）之下，这是什么道理呢？我想，是因为古书都是氏族社会以后的东西，那时候社会形态变革了，舅姑的含义，不能不有多少改变，因之声音不能不有多少改变，尤其是在文字上简直以别的形态而存在。

第一，变为考和公或翁而在亲属名称中存在。考和舅姑为旁纽，公和舅姑为双声，翁，《说文》：“公声”。语音上都无问题。《尔雅》：“父为考”；《释名》：“父死曰考”。《广雅》“公翁，父也”。这虽然和舅姑的意义不同，但是后起的意义。以家称舅姑，以舅姑代表家，是母权时代的事。那时候不是女子嫁到男子的氏族，倒是男子嫁到女子的氏族。家乃至于是嫁，都是男子的观念，舅姑也是男子对家的尊长的称呼。这时候，舅姑一词（舅姑实为一音，故曰一词），有两种含义，一是家的尊长，一是妻的父母，即自己的父的姊妹，母的兄弟。后来虽渐变为男性中心的社会，男子只须娶妻，无须出嫁；但旧的语言习惯还保存着，还称自己的家为家，自己家里的尊长为舅姑，这时候的家的代表者，已经不是舅姑，而是父母了。称妻的父母为舅姑，称自己的父母也为舅姑，当然感到不便，故意把声音改变一点示区别，这是一种可

能。后人还懂得考、公或翁就是舅姑，只看见被称为舅姑的却是父母——应该说只是父亲，这时候男尊女卑，母亲已不足以代表家了。所以考只限于男性，没有女性的同音字相配——故意在字形上给以区别，是另一可能。《释名》的“父死曰考”是一句极耐寻味的话。后来的人对父亲不称为考了，只有在传说中，典籍中听见或看见称父曰考。那时代已经过去，所有那些被称为考的父亲都已死掉，于是恍然大悟似地认为“父死曰考”了（有人说父生时亦可曰考，但所举的证据是书面的，最多只能说在书面上，父生时亦可曰考）。

考、公或翁除了“父也”这一点上和舅姑不同，另外的含义却是一致的。《说文》：“考，老也”；《独断》：“老，谓久也，旧也，寿也”；《汉书·田叔传》集注：“公者老人之称”；《匈奴传》集注：“翁者老人之称”；《方言》：“凡尊老，周、晋、秦、陇谓之公，或谓之翁”。这和前面引用过的：“舅之为言旧，尊长之称；姑之为言古，尊老之名”；“舅，久也；姑，故也”等等恰相吻合。公姑、公婆、翁姑、翁媳、翁婿等不见经传的说法，至今尚存，不正是舅姑的本意吗？

第二，变为公侯的公和君主的君而在政治舞台上占了位置。《广雅》、《韩诗外传》、《春秋繁露》、《白虎通》均作：“君，群也，”以音为训。《荀子》：“从之成群，是为君矣”；《春秋繁露》：“君者，不失其群者也”，由音生义（恰好是舅姑、即家的解释，试仿之曰：舅姑者家也，隶之以家曰舅姑，舅姑者不失其家者也亦通）。《贾子》：“君之为言也考也”，音训，考与公同义，说见前。经书传疏中训“公，君也”的很多，如《诗》“敬尔在公”传，《周礼》“掌

公之墓地”注，《仪礼》“公为适子之长殇中殇”注，《礼记》“公七都”注等，不胜枚举，是君与公为同义字。公为舅姑音变，君也应该同样。

或者说前面说的公是亲属，这里的公却是国家的权力者，似乎不同。但国家由家族或氏族演进而来，是氏族的扩张，国家权力者的名称，也应该是由家族或氏族的权力者的名称演进而来。据莫尔甘研究，氏族的权力者有两种：一是酋长，平时的行政元首；一是军侯，战时的军事指挥，都由氏族会议选举。酋长必须从氏族中选出，军侯却不限定（参看李译《家族、私有财产及国家之起源》页一三一——二），可见氏族的权力者主要的是亲属。中国历史上的所谓五等爵——公、侯、伯、子、男——正是如此。公、伯、子、男都同时是亲戚名称，只有侯是另一意义（《广雅》：“侯，候也”；《白虎通》，《独断》“侯者候也，候通顺也”；《周礼》“侯服”注：“侯，为王者斥候也”；《谷梁》“弛侯”注：“侯，射候也”；《仪礼》“量人量侯道”注：“侯，谓所射布也。尊者射之，以威不宁；卑者射之，以求为侯”。都是军事武备方面的事，恰与莫尔甘所说相合）。那么，爵位中的公就是亲属中的公，亲属中的公是舅姑的音变，爵位中的公自然也一样。

君与公为同义字已见前说，在亲属中也有君的痕迹。《礼记》“君已食”注：“凡妾称夫曰君”；《仪礼》丧服传：“妾谓（夫曰）君”；《诗》东门之池序：“思贤女以配君子也”，疏：“妻谓夫为君子”这里的君或君子，其实就是公，不过意义又由父母变成夫了。这在现在的口语中尚存在，丈夫曰老公，妻子曰老婆（婆即母或妇之形声字）。甚至雄鸡称公鸡，牡牛称公牛，应用到一般生物上去了。现在英语的king，